证券代码：601857　　证券简称：中国石油　　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24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董事会于2026年10月13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，以书面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并于2026年10月28日形成有效决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会议的董事讨论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议案》；

2.1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》；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2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管理规定的议案》；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3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》；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用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同意聘用宋磊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注册使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讯通账户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批准公司注册使用香港交易所联讯通，同意接受联讯通的条款及细则，并授权公司香港总代表张磊先生作为联讯通管理员，签署《香港交易所联讯通条款及细则》接受函及其他所需文件，开展联讯通注册相关工作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

附件：

宋磊先生简历

宋磊，现任公司综合管理部（董事会办公室）证券事务与投资者关系负责人。宋先生是高级经济师，获管理学硕士学位。2024年12月任公司综合管理部（董事会办公室）高级专家、证券事务与投资者关系负责人等职务。